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TELUX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 寶光實業(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stelux.com>

股份編號：84

### 業績公佈

###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寶光實業(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財務資料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表

####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港幣千元	2017年 港幣千元 (重列)
收入	4,5	751,598	728,002
銷售成本		<u>(368,435)</u>	<u>(360,018)</u>
毛利		383,163	367,984
其他(虧損)/收益, 淨額	6	(11,232)	4,268
其他收入	7	9,728	3,382
銷售支出		(289,000)	(300,096)
一般及行政支出		(104,645)	(118,455)
其他營運支出		<u>(15,318)</u>	<u>(7,523)</u>
營業虧損		(27,304)	(50,440)
財務成本		<u>(12,861)</u>	<u>(11,031)</u>
除稅前虧損	8	(40,165)	(61,471)
所得稅(支出)/ 抵扣	9	<u>(5,076)</u>	<u>1,068</u>

\* 僅供識別

## 簡明綜合收益表(續)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港幣千元	2017年 港幣千元 (重列)
期內持續營運業務的虧損		(45,241)	(60,403)
期內終止營運業務的虧損		(1,706)	(1,495)
出售終止營運業務的收益		104,447	—
期內溢利/(虧損)		<u>57,500</u>	<u>(61,898)</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7,430	(62,005)
非控股權益		70	107
期內溢利/(虧損)		<u>57,500</u>	<u>(61,898)</u>
股息	10	<u>198,830</u>	<u>—</u>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持續營運業務的每股虧損	11		
— 基本及攤薄		<u>(4.33)</u>	<u>(5.78)</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每股溢利/(虧損)	11		
— 基本及攤薄		<u>5.49</u>	<u>(5.93)</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重列)
期內溢內／(虧損)	<u>57,500</u>	<u>(61,898)</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681)	27,804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	405
終止營運業務產生的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u>(14,978)</u>	<u>3,605</u>
	<u>(15,659)</u>	<u>31,814</u>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重估收益	8,398	—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u>(302)</u>	<u>—</u>
	<u>8,096</u>	<u>—</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u>(7,563)</u>	<u>31,814</u>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u>49,937</u></u>	<u><u>(30,084)</u></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0,950	(30,434)
非控股權益	<u>(1,013)</u>	<u>350</u>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u>49,937</u></u>	<u><u>(30,084)</u></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18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8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8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附註		
<b>資產</b>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305,089	322,772
投資物業		242,200	230,000
預付租賃地價		12,244	14,266
無形資產		66,898	69,436
遞延稅項資產		68,617	62,471
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		—	12,374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財務資產		12,072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2	57,757	56,921
		<u>764,877</u>	<u>768,240</u>
非流動資產總額			
		<u>764,877</u>	<u>768,240</u>
流動資產			
存貨		642,414	670,86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2	311,364	351,702
抵押銀行存款		55,384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81,700	246,278
		<u>1,290,862</u>	<u>1,268,843</u>
		<u>1,290,862</u>	<u>1,268,843</u>
分類為持作可供出售的資產		—	614,856
		<u>—</u>	<u>614,856</u>
流動資產總額		<u>1,290,862</u>	<u>1,883,699</u>
		<u>1,290,862</u>	<u>1,883,699</u>
資產總額		<u>2,055,739</u>	<u>2,651,939</u>
		<u>2,055,739</u>	<u>2,651,939</u>
<b>股權</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04,647	104,647
儲備		768,063	915,943
		<u>872,710</u>	<u>1,020,590</u>
股東資金		872,710	1,020,590
非控股權益		6,953	8,193
		<u>879,663</u>	<u>1,028,783</u>
股權總額		<u>879,663</u>	<u>1,028,783</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未經審核 2018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8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附註		
<b>負債</b>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8,874	7,064
貸款		63,724	15,483
		<u>72,598</u>	<u>22,547</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72,598</u>	<u>22,54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397,275	369,653
應付所得稅		35,175	15,609
貸款		671,028	918,926
		<u>1,103,478</u>	<u>1,304,188</u>
與分類為持作可供出售資產相關的負債		<u>—</u>	<u>296,421</u>
流動負債總額		<u>1,103,478</u>	<u>1,600,609</u>
負債總額		<u>1,176,076</u>	<u>1,623,156</u>
股權及負債總額		<u>2,055,739</u>	<u>2,651,939</u>

##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1. 編製基準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適用之規定而編製。

此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須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18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下文所述外，編製此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用相同。

#### (a) 集團已採納之新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

下列新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須強制應用於2018年4月1或以後開始的會計期間：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匯交易及預付代價
年度改進項目	2014-2016週期年度改進項目

採納上述新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外，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變動性質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處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計量及取消確認，並引入對沖會計處理之新規則及金融資產之新減值模式。

##### 影響

本集團已修訂其金融資產和負債，並預計於2018年4月1日採用新標準會產生以下影響：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包括現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且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之權益投資，其將按公平值變動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本集團已選擇按公平值變動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為衡量標準，在終止確認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後，重估儲備賬戶中累計的公平價值收益或損失將不再重新分類至損益項目。

## 1. 編製基準(續)

### (a) 集團已採納之新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7.2.15及7.2.26段的過渡性條文，對比數字未經重述，但對沖會計的若干方面除外，其中有關分類及計量的前期比較資料(包括減值)變動未經重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賬面值的差異將確認為於採納日(即2018年4月1日)的權益期初餘額的調整。

本集團選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呈現以前歸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所有股權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因為它們是預期在短期至中期內不會出售的長期策略性投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於2018年3月31日的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將繼續按公平值透過全面收入計量。

由於新規定僅影響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而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負債，故將不會對本集團就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構成影響。取消確認規則已由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轉移，且並無更改。

新減值模式規定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減值撥備，而非如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僅於產生信貸虧損時方予以確認。其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分類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項下之合約資產、租賃應收款項、貸款承擔及若干金融擔保合約。根據至今已進行之評估，本集團預期其可能導致提早確認信貸虧損，但預計對本集團不會有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 *變動性質*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確認收入之新訂準則。該準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涵蓋貨品及服務合約」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涵蓋建築合約及相關文獻」。

新訂準則乃基於貨品或服務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入的原則。

該準則允許在採納時採用全面追溯法或修改追溯法。

## 1. 編製基準(續)

### (a) 集團已採納之新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續)

#### 影響

本集團自2018年4月1日起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令到會計政策有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採納經修訂的追溯應用，並無重列比較數字。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基於現行業務模式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並無影響，惟呈列額外披露除外。

### (b)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已公布但仍未生效之新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

下列為已公布之新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但在2018年4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內尚未生效，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4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確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4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1年4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長期權益	2019年4月1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不確定性的稅務處理	2019年4月1日
年度改進項目	2015-2017週期年度改進項目	2019年4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本集團為現時分類為經營租賃的辦公室、零售店舖及倉庫的承租人。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經營租賃項下的未來租金付款總額為港幣483,444,000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提供有關租賃會計處理的新規定，此等規定將於日後不再允許承租人於財務狀況表外列賬若干租賃。取而代之，所有長期租賃均須以資產(就使用權而言)及租賃負債(就付款責任而言)的形式確認，故此，各項租賃均會反映於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均獲豁免遵守有關申報責任。故此，新訂準則將導致於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及使租賃負債增加。於損益內，租金開支將以折舊及利息開支取代。若干租賃承擔預期將須在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1. 編製基準(續)

### (b)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已公布但仍未生效之新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續)

除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本公司董事正在評估採用該等新準則及準則修訂本所造成的財務影響。本公司董事將於新準則及準則修訂本生效後採納有關準則。

中期所得稅乃採用將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之稅率累計。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就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呈列比較資料已予重列，以將終止營運業務與持續營運業務分開披露。

## 2. 估計

編製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的採用及所報資產及負債以及收支數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在編製此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與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經營活動面對各種財務風險：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並無載列年度財務報表內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事項，應與本集團於2018年3月31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集團之風險管理政策自年末起並無變動。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2 公平值評估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財務工具，其規定以下列公平值計量架構披露公平值計量層次：

- 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得出)觀察所得輸入值(第二級)。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值(即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級)。

本集團的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財務資產乃按公平值計量並按第三級分類。

期內並無互相轉移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財務工具。

本集團的第三級工具乃採用包括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的估值技術，並經參考有關特定財務工具的輸入值(如股息流、折現率及其他特定輸入值)釐定。

期內估值技術並無改變。

#### 3.3 本集團的估值程序

本集團的財務部門審閱本集團對以公平值列示作財務報告用途的財務工具的估值，包括第三級公平值。此等估值其後匯報至財務總監及集團高級管理層以就估值過程及估值結果的合理性作出討論。

#### 3.4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本集團的財務資產賬面值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存放於認可財務機構的存款及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而財務負債賬面值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短期借款，因於短時間內到期而與其公平值相若。

####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首席經營決策者為行政董事。行政董事主要從產品及地區角度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行政董事從地區角度評核(i)香港、澳門及中國大陸和(ii)亞洲其餘地區之本集團鐘錶及眼鏡業績。

收入為貨品銷售。營運分部間之銷售按相等於現行按公平原則進行的交易之條款進行。行政董事按除利息及稅項前經調整盈利(EBIT)而不包括未分配收入及集團行政淨支出評核營運分部之業績。未分配收入為出售已終止營運業務的收益。集團行政淨支出主要為集團層面的員工成本及高級管理層花紅撥備。

眼鏡零售業務分部及眼鏡批發業務分部於資產負債表日被分類為終止營運業務。綜合收益表中的比較數字已重列，以重新呈列已終止營運的眼鏡零售業務及批發業務分部。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持續營運業務				終止營運業務					
	鐘錶零售					眼鏡零售				
	香港、 澳門及 中國大陸 港幣千元	亞洲 其餘地區 港幣千元	批發集團 港幣千元	小計 港幣千元	香港、 澳門及 中國大陸 港幣千元	亞洲 其餘地區 港幣千元	批發集團 港幣千元	小計 港幣千元	集團總計 港幣千元	
收入										
分部總額	434,299	166,379	288,783	889,461	186,012	30,161	4,029	220,202	1,109,663	
分部間	-	-	(137,863)	(137,863)	-	-	(1,244)	(1,244)	(139,107)	
	<u>434,299</u>	<u>166,379</u>	<u>150,920</u>	<u>751,598</u>	<u>186,012</u>	<u>30,161</u>	<u>2,785</u>	<u>218,958</u>	<u>970,556</u>	
分部業績	<u>(25,826)</u>	<u>(3,636)</u>	<u>21,644</u>	<u>(7,818)</u>	<u>9,626</u>	<u>(3,443)</u>	<u>313</u>	6,496	(1,322)	
未分配的收入				-				104,447	104,447	
集團行政淨支出				(19,486)				(5,481)	(24,967)	
營業(虧損)/溢利				(27,304)				105,462	78,158	
財務成本				(12,861)				(440)	(13,301)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40,165)				105,022	64,857	
所得稅支出				(5,076)				(2,281)	(7,357)	
期內(虧損)/溢利				<u>(45,241)</u>				<u>102,741</u>	<u>57,500</u>	

#### 4.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重列)

	持續營運業務				終止營運業務				
	鐘錶零售			小計	眼鏡零售			小計	集團總計
	香港、 澳門及 中國大陸 港幣千元	亞洲 其餘地區 港幣千元	批發集團 港幣千元		香港、 澳門及 中國大陸 港幣千元	亞洲 其餘地區 港幣千元	批發集團 港幣千元		
收入									
分部總額	439,842	154,525	116,950	711,317	527,181	89,839	11,124	628,144	1,339,461
分部間	-	-	16,685	16,685	-	-	(2,891)	(2,891)	13,794
	<u>439,842</u>	<u>154,525</u>	<u>133,635</u>	<u>728,002</u>	<u>527,181</u>	<u>89,839</u>	<u>8,233</u>	<u>625,253</u>	<u>1,353,255</u>
分部業績	<u>(34,849)</u>	<u>(2,854)</u>	<u>12,615</u>	<u>(25,088)</u>	<u>24,570</u>	<u>(6,217)</u>	<u>1,362</u>	19,715	(5,373)
集團行政淨支出				<u>(25,352)</u>				<u>(16,913)</u>	<u>(42,265)</u>
營業(虧損)/溢利				<u>(50,440)</u>				2,802	<u>(47,638)</u>
財務成本				<u>(11,031)</u>				<u>(1,106)</u>	<u>(12,137)</u>
除所得稅前				<u>(61,471)</u>				1,696	<u>(59,775)</u>
(虧損)/溢利				<u>1,068</u>				<u>(3,191)</u>	<u>(2,123)</u>
所得稅抵扣/(支出)									
期內虧損				<u>(60,403)</u>				<u>(1,495)</u>	<u>(61,898)</u>

總資產及總負債與上一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之金額並無重大變動。

## 5. 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港幣千元  
2017年  
港幣千元  
(重列)

營業額  
貨品銷售

751,598      728,002

本集團按時間點確認收入。

## 6. 其他(虧損)/收益, 淨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港幣千元  
2017年  
港幣千元  
(重列)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虧損, 淨額  
滙兌(虧損)/收益, 淨額

(1,760)      (607)  
(9,472)      4,875  
(11,232)      4,268

## 7. 其他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港幣千元  
2017年  
港幣千元  
(重列)

樓宇管理費收入  
利息收入  
租金收入  
雜項

1,170      1,170  
793      636  
3,639      –  
4,126      1,576  
9,728      3,382

## 8. 按性質列示的費用

計算在除稅前虧損中的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港幣千元	2017年 港幣千元 (重列)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折舊		
— 自置	21,700	23,274
— 租賃	28	—
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	4,680	—
攤銷預付租賃地價	1,424	1,403
攤銷無形資產	1,173	1,182
樓宇營業租賃	150,482	161,667
存貨準備	707	2,647
捐款	253	240
僱員福利支出	162,010	166,853

## 9. 所得稅支出／(抵扣)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已沖銷可動用稅項損失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2017：16.5%) 計算。海外利得稅乃根據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地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已計入綜合收益表的所得稅包括：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港幣千元	2017年 港幣千元 (重列)
本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3,146	2,213
— 海外利得稅	4,012	2,600
— 過往年度撥備過多	(3)	(35)
	7,155	4,778
遞延所得稅	(2,079)	(5,846)
所得稅支出／(抵扣)	5,076	(1,068)

## 10. 股息

截至9月30日六個月  
2018年  
港幣千元

2017年  
港幣千元

2018年不派發中期股息(2017:無)	—	—
已派發每股普通股HK\$0.19的特別股息(2017:無)	<b>198,830</b>	—
	<b>198,830</b>	—

於2018年11月20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017:無)。

本公司董事會於2018年1月23日就出售眼鏡業務建議作出有條件特別分派每股股份現金19港仙，並已於2018年4月19日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建議特別分派總額為港幣198,830,000元，在股東批准出售眼鏡業務後已作實並在2018年6月14日已派付。

## 11. 每股溢利／(虧損)

### 基本

每股基本溢利／(虧損)以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而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股計)	<b>1,046,474</b>	1,046,47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持續營運業務的虧損(港幣千元)	<b>(45,311)</b>	(60,51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終止營運業務的溢利／(虧損)(港幣千元)	<b>102,741</b>	(1,49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總額(港幣千元)	<b>57,430</b>	(62,005)
持續營運業務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b>(4.33)</b>	(5.78)
終止營運業務每股基本溢利／(虧損)(港仙)	<b>9.82</b>	(0.15)
每股基本溢利／(虧損)總額(港仙)	<b>5.49</b>	(5.93)

### 攤薄

截至2018年9月30日及2017年9月30日，每股攤薄溢利／(虧損)等於每股基本溢利／(虧損)，因為沒有潛在可攤薄的普通股。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018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8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總額	219,758	246,450
減：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撥備	(865)	(933)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附註)	218,893	245,51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50,228	163,106
	369,121	408,623
減：非流動部份	(57,757)	(56,921)
流動部份	311,364	351,702
按發票日分析的應收貿易賬款：		
60日以下	51,724	53,825
60日以上	168,034	192,625
	219,758	246,450

附註：

本集團透過指定的進出口代理，將香港附屬公司的產品運往內地的附屬公司。應收及應付進出口代理的結餘乃按同等的對應金額結算，因此該等結餘之結算並無固定年期。本集團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包括應收及應付進出口代理的結餘為港幣150,970,000元(2018年3月31日：港幣174,961,000元)。

##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018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8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按發票日分析的應付貿易賬款：		
60日以下	90,390	44,007
60日以上	153,846	177,769
	244,236	221,77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53,039	147,87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總額	397,275	369,653

## 14. 承擔

### (a) 營業租賃下的承擔(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在不可撤銷營業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2018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8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樓宇		
1年內	251,467	611,562
1年後但5年內	229,950	443,790
5年以上	2,027	4,062
	<u>483,444</u>	<u>1,059,414</u>

### (b) 營業租賃安排(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在不可撤銷營業租賃下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總額如下：

	2018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8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1年內	5,192	4,720
1年後但5年內	5,192	8,024
	<u>10,384</u>	<u>12,744</u>

## 15. 出售業務

於2018年1月26日，本集團與一位關聯方訂立購股協議，出售其眼鏡業務的附屬公司（「出售事項」），總購買價為港幣4億元（可作若干調整）。就出售事項已於2018年3月22日向本公司股東寄發通函。出售事項隨後於2018年4月19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出售事項已於2018年6月1日完成。出售業務收益為港幣104,447,000元，詳情如下：

出售資產淨值如下：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70,728
預付租賃地價	13,2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590
存貨	216,40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65,370
銀行結餘及現金	59,98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11,538)
應付本集團的款項	(403,827)
其他非流動負債	(50,832)
	<u>(128,899)</u>
海外業務累積的匯兌差額	(14,978)
專業服務費用及所得稅	35,603
出售業務收益	<u>104,447</u>
代價	<u><u>(3,827)</u></u>
支付	
現金	400,000
公司間債務豁免	(403,827)
	<u><u>(3,827)</u></u>

有關出售事項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淨流入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 9月30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現金代價扣除已支付的費用	376,674
超出保留現金轉入本集團	<u>40,350</u>
出售事項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淨流入（附註）	<u><u>417,024</u></u>

附註：與稅項相關的應付賬款港幣12佰萬將於2018年9月30日後支付。

## 15. 出售業務（續）

截至2018年9月30日及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已終止營運業務的財務表現呈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	2017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重列)
收入	218,958	625,253
其他收益，淨額	102,443	2,647
其他收入	15,953	9,539
支出	(232,332)	(635,743)
除稅前溢利	105,022	1,696
所得稅支出	(2,281)	(3,191)
終止營運業務的溢利／(虧損)	102,741	(1,495)
終止經營業務的匯兌差額	(14,978)	3,605
終止經營業務的全面收益總額	<u>87,763</u>	<u>2,110</u>

## 16. 或然負債

於2018年4月，一位第三方對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該附屬公司」）就未償付服務費連同利息及附加費用提出法律申索。根據該附屬公司的外聘法律顧問提供的法律意見，董事會認為是項申索的結果不會對本集團的財政狀況或經營業績帶來重大不利影響。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集團營業額上升3.2%至HK\$751.6佰萬
- 集團淨溢利為HK\$57.4佰萬
- 集團借貸比率下降至45.6% (2018年3月：67.4%)
- 集團存貨較2018年3月31日減少4.2%至HK\$642.4佰萬

回顧期內，集團錄得營業額上升3.2%至HK\$751.6佰萬(2017年上半年：HK\$728.0佰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HK\$57.4佰萬(2017年上半年：虧損HK\$62.0佰萬)，由於在回顧期內確認來自眼鏡業務之出售事項之收益(未經審核)HK\$104.4佰萬(於2018年6月1日，本集團完成(「完成」)出售整個眼鏡零售及批發業務(「眼鏡業務」)予其控股股東(「出售事項」))。如不計出售事項的收益，本集團錄得虧損HK\$47佰萬。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眼鏡業務的虧損已歸類為已終止營運業務。回顧期內，已終止營運業務錄得虧損HK\$1.7佰萬。

集團毛利率略升至51.0%，去年同期則為50.5%。

由於出售事項所得款項已用作償還本集團的部份銀行借款，借貸比率下降至45.6% (2018年3月：67.4%)，淨債務減少HK\$290.4佰萬。

透過推行嚴謹的存貨控制措施，本集團的存貨減少4.2%至HK\$642.4佰萬(2018年3月：HK\$670.9佰萬)，存貨周轉日數縮短為313日(2018年3月：331日)。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017年：每普通股零)。

## 「時間廊」

- 「時間廊」營業額保持穩定，店舖數目減少8%
- 「時間廊」除利息及稅項前虧損為HK\$29.5佰萬(2017年上半年：HK\$37.7佰萬)

「時間廊」於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大中華」)、新加坡、泰國及馬來西亞營運約240間店舖，而經營電商業務於<https://citychain-hk.tmall.hk/>、<https://titus.world.tmall.com/>、<http://mall.jd.com/index-54221.html>、並在香港、新加坡、泰國和馬來西亞分別以<https://www.solvil-et-titus.hk>、<https://www.solvil-et-titus.sg>、<https://www.solvil-et-titus.co.th>及<https://www.solvil-et-titus.my>為「鐵達時」的專營電商平台。

儘管經營店舖數目縮減8%，同店銷售仍錄得增長約6.2%，營業額保持穩定於HK\$600.7百萬(2017年上半年：HK\$594.4百萬)。而營運效益持續提升，使除利息及稅項前虧損減少21.8%至HK\$29.5百萬(2017年上半年：虧損HK\$37.7百萬)，受惠於租金成本減少約15.8%及其他一般營運支出(不包括品牌投資的開支)減少3.5%。

## 大中華

大中華營業額輕微下跌1.3%至HK\$434.3百萬(2017年上半年：HK\$439.8百萬)儘管店舖數目減少7.1%。由於持續提升店舖銷售及成本效益，除利息及稅項前虧損減少25.9%至HK\$25.8百萬(2017年上半年：虧損HK\$34.8百萬)。

本財政年度第一季的零售景氣持續改善，同店銷售錄得滿意增長；但此增長趨勢自第二季中起逐漸放緩，主要受累於中美貿易糾紛、資本市場波動及人民幣疲弱。儘管如此，香港及澳門的同店銷售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平均仍按年增長約7%，此乃由於嶄新「時間廊」生活時尚概念漸受消費者歡迎，以及位於遊客區的店舖銷售錄得理想回升所致。目前，香港大約一半的店舖已為顧客呈現具活力新穎的「時間廊」購物體驗及服務。成本優化措施亦協助營運成本下降12.1%。如撇除市場推廣自家品牌的營銷費用，香港及澳門於報告期內已達至收支平衡。

由於華南地區銷售改善及店舖重組，從而減低營運開支及提高店舖盈利能力，中國內地的除利息及稅項前虧損減少約25.1%。目前，廣東超過三分二的店舖已展現煥然一新的店舖形象及體驗。自2018年7月，雖然人民幣疲弱、股市波動及中國內地整體零售消費放緩，同店銷售於期內仍然錄得個位數字增長。

在中國大陸鐘錶電子商貿業務的營業額較2017年上半年上升約27.6%。集團未來將進一步投放資源，提升顧客在現有各平台的購物體驗。

## 東南亞

東南亞業務的盈利能力進一步提升，同店銷售增長6.0%，營業額亦上升7.7%至HK\$166.4百萬(2017年上半年：HK\$154.5百萬)，儘管店舖數目減少9%。由於貨幣兌港幣貶值的影響，除利息及稅項前虧損為HK\$3.6百萬(2017年上半年：除利息及稅項前虧損為HK\$2.9百萬)。撇除匯率因素，東南亞業務已錄得利潤，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為HK\$0.5百萬(2017年上半年：除利息及稅項前虧損為HK\$4.8百萬)，此乃由於提升店舖銷售及成本效益所致。

由於零售氣氛轉強及改革後的產品組合，馬來西亞業務的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大幅上升55.1%；另外，泰國的除利息及稅項前虧損收窄43.8%，主因翻新若干重點店舖配合新零售形象及進一步豐富產品組合後，同店銷售大幅增長43.3%。新加坡業務的同店銷售則按年增長3.9%，但匯兌虧損導致除利息及稅項前虧損有所增加。

## 供應鏈管理及批發貿易

此業務分部由本集團鐘錶供應鏈及批發貿易業務組成，錄得溢利HK\$21.6百萬(2017年上半年：HK\$12.6百萬)，由於營業額上升12.9%至HK\$150.9百萬(2017年上半年：HK\$133.6百萬)。

作為「精工」及「GRAND SEIKO」於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獨家代理，集團的批發業務推行多項市場推廣營銷策略，並向零售商持續提供優質服務及支援，這有助成功刺激消費需求及促進此分部業務於期內的銷售表現。

## 已終止營運業務－眼鏡零售及批發

於出售事項完成前兩個月期間，已終止營運業務錄得營業額HK\$219.0百萬及虧損HK\$1.7百萬。

## 集團前景

本集團於2018/19財政年度上半年期表現有所進步，因應消費信心復甦，而加強品牌推廣投資。期間，集團在批發及零售層面增加投放資源推廣旗下各主要品牌，包括「鐵達時」、「精工」及「GRAND SEIKO」，各品牌的銷售表現均有所提昇。

展望下半年，受中美貿易戰影響，集團在面對各項不穩定的市場因素，仍堅持繼續投資推廣旗下主要品牌，為未來的持續增長奠下穩固的基礎，亦為集團在市場景氣時從中受惠。

## 財務

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及管理集團的資本管理、貨幣及利率變動，以處理及管理與本集團營運相關的財務風險。本集團實行嚴謹的財務管理政策，以控制用於業務營運的短期及長期資金需求的流動性。有關資金來自業務營運以及有期貸款及短期貿易融資等銀行融資。本集團亦持續監察現有及預估現金流，審慎管理資產及負債的到期日以及業務營運的財務資本需要。

本集團的借貸比率為45.6%(2018年3月31日：67.4%)，股東資金為HK\$872.7佰萬(2018年3月31日：HK\$1,020.6佰萬)，本集團的淨債務為HK\$397.7佰萬(2018年3月31日：HK\$688.1佰萬)。淨債務乃根據銀行貸款HK\$734.8佰萬(2018年3月31日：HK\$934.4佰萬)減去銀行結餘及現金HK\$337.1佰萬(2018年3月31日：HK\$246.3佰萬)，其中HK\$55.4佰萬為抵押銀行存款(2018年3月31日：無)計算。終止營運業務於2018年3月31日的現金狀況為HK\$143.1佰萬。於完成日期，經調整匯兌差額後，終止營運業務保留現金為HK\$59.987佰萬，超出此金額的現金已轉移至持續營運業務。

於完成終止營運業務的出售事項後，本集團獲得所得款項HK\$400佰萬，並已向本集團股東派付特別股息HK\$198.8佰萬，而餘額已用作償還部份銀行貸款，使本集團將債務淨額減少42.2%至HK\$397.7佰萬。

本集團的主要貸款以港幣結算，主要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或銀行最優惠利率基準，以浮動息率計算。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以港幣及澳門幣計算，故本集團應用自然對沖機制。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股權總額為HK\$879.7佰萬。本集團營運的現金流入為HK\$60.9佰萬，連同現有的現金及未動用的銀行信貸額，足以應付未來日常業務的資金需要。

於2018年9月30日，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HK\$1,290.9佰萬(2018年3月31日：HK\$1,883.7佰萬)及HK\$1,103.5佰萬(2018年3月31日：HK\$1,600.6佰萬)。流動比率約為1.17(2018年3月31日：1.18)。

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

集團並無參與純投機的衍生工具交易。

於2018年9月30日，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所披露外，集團並沒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轉變資本資產之計劃。

## **集團資本結構**

期內集團資本結構並無轉變。

## **集團架構變動**

期內集團架構並無轉變。

## 僱員數目、酬金、獎金及僱員培訓計劃

集團以其經營國家的人力資源市場為準則，釐定給予當地僱員的報酬，並定時進行檢討。本集團於2018年9月30日共有1,663位僱員(2017年9月30日：2,969位僱員，包括終止營運業務的1,266位僱員)。

## 集團資產抵押詳情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部分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總值HK\$458.1佰萬(2018年3月31日：HK\$452.7佰萬)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信貸。

於2018年9月30日，本公司就授予若干附屬公司的一般銀行融資向不同銀行作出擔保共HK\$1,285.8佰萬(2018年3月31日：HK\$1,542.4佰萬)。

## 上市證券的購買、出售或贖回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 企業管治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除以下偏差外，本公司均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應由不同人士擔任。根據集團目前的架構，黃創增先生現為本集團的主席及行政總裁。本公司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由黃創增先生同時兼任，確保本集團內統一領導，從而使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計劃更佳。董事會亦相信，董事會內之權力制衡並不會受到不區分角色影響。

## **守則條文第 A.4.2 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 A.4.2 條，各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最少每隔三年輪席告退一次。然而，並非所有本公司董事均嚴格遵照守則條文第 A.4.2 條告退，而是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告退。公司細則第 110(A) 條規定除主席或行政總裁外，自上次獲選起計任期最長的本公司三分一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

## **守則條文第 B.1.3 條**

本守規條文載有有關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本公司已採納守則條文第 B.1.3 條所載的職權範圍，惟不包括有關檢討及釐定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待遇的部份。由於行政董事較適合評估高級管理人員的表現，本公司相信釐定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應由行政董事負責。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於 2018 年 11 月 19 日舉行會議，討論事項包括審閱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整體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以及討論本集團核數事項及財務申報程序，並於提呈董事會批准前，審閱本集團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業績。

## **薪酬委員會**

於 2018 年 11 月 8 日，薪酬委員會釐定行政董事於 18/19 財政年度的年度獎金計劃。

## **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自本公司上一份年報刊發後，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概無任何更新。

## 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以確定彼等是否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並無違規的情況。

全體董事於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條文。

## 刊登財務資料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乃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及本公司網站([www.stelux.com](http://www.stelux.com))。本公司2018/2019年度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上載於上述網站。

代董事會  
黃創增  
主席及行政總裁

喜樂的心乃是良藥

箴言 17:22

香港，2018年11月20日

公司董事(截至本報告日期)：

行政董事：

Chumphol Kanjanapas (又名黃創增)(主席及行政總裁)及關志堅(首席財務總裁)

獨立非行政董事：

胡春生、胡志文及鄺易行